

季度業績公佈表

上市公司名稱：廣平納米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8152

年結日：31/12/2001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 (dd/mm/yyyy)		對上一個同期期間 (dd/mm/yyyy)	
	由 至	01/01/2001 30/06/2001	由 至	01/01/2000 30/06/2000
	港幣(千)		港幣(千)	
營業額	:	36,156	:	39,163
營業盈利/(虧損)	:	10,026	:	11,009
財務費用	:	-1,578	:	-1,435
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虧損)	:	0	:	0
應佔共同控制個體之盈利/(虧損)	:	0	:	0
扣除稅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之盈利/(虧損)	:	7,087	:	8,346
相對上期之百分比增減	:	-15.09	%	
每股盈利/(每股虧損) — 基本	:	1.42 仙	:	1.67 仙
— 攤薄	:	不適用	:	不適用
非經常性收益/(虧損)	:	0	:	0
扣除非經常性項目後之盈利/(虧損)	:	7,087	:	8,346
第二季股息(每股)	:	無	:	無
(如有其他形式可供選擇, 請註明)	:	不適用	:	不適用
第二季股息之截止過戶日期	:	不適用	至	不適用 #
股息應付日期	:	不適用	:	
週年股東大會之截止過戶日期	:	不適用	至	不適用 #
本期間之其他分派	:	無	:	
其他分派之截止過戶日期	:	不適用	至	不適用 #

: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備註 :

公司代表

廣平納米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簽署：

姓名：

職位：

周振光

執行董事

責任聲明

本公司於本表格日期的董事（「董事」）謹共同及個別就本業績公佈表所載資料（「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與確信，該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備且沒有誤導成份，此外也沒有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表格的資料不準確或產生誤導。董事知道聯交所對有關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就聯交所因此等資料而產生的一切責任及蒙受的一切損失而對聯交所作出賠償。

附註：

1. 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七日在百慕達根據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自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七日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

在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一致。

根據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而進行的本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七日成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九日刊發之招股章程內。本集團的業績包括以合併會計基準計算，所有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自彼等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起或自本集團收購之日起（以較後者為準）的業績，猶如本集團的現行架構自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起已一直存在。

所有集團內的重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向外來客戶出售貨品（在減退貨及折扣後）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3. 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在中國的一間附屬公司可在截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計的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寬減50%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稅項乃就本公司該間中國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盈利，按已減免稅率12%作出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系內公司在其他司法權區無需繳納稅項。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4.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未經審核綜合盈利分別為3,671,000港元及7,087,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167,000港元及8,346,000港元），及假設本公司成立時及本集團重組時合共500,000,000股股份已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發行而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可攤薄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5. 儲備變動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儲備概無任何變動。